

# 國立虎尾科技大學教務處 教學業務組公告

聯絡人：楊昇財 電話：05-6315112

主旨：105學年度第1學期學生課業預警輔導制度實施方式及注意事項，詳如說明，敬請轉知所屬教師及同學周知，請查照。

公告事項：

一、依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學生課業預警輔導制度施行要點」辦理。

二、實施方式：

(一)期中考後學習評量欠佳學分數超過當學期應修習學分數二分之一或四科不及格之同學，或上一學期成績曾二分之一學分不及格之同學。

(二)欲申請課業預警退選者，得至教學業務組領取申請書，經導師、授課教師與系主任同意簽名或蓋章後憑辦。

三、辦理預警退選時間：如附件預警退選受理申請群組表。

四、申請書受理地點：行政大樓1F教學業務組。

五、辦理預警退選需檢附下述資料正本以便查核：

(一)當學期期中成績二分之一學分不及格者：期中成績單。

(二)當學期期中成績四科不及格者：期中成績單。

(三)上一學期成績曾二分之一學分不及格者：1.期中成績單及2.上一學期成績單（或歷年成績單）。

六、學生辦理預警退選後之學分數，不得低於該學期應修最低學分數：

(一)學院部：大一至大三、二技一：16學分，大四、二技二：9學分。

(二)延修生：開學選課學分數在9學分以上者，最低得申請減至9學分。

七、如有任何問題請洽教學業務組承辦人：楊昇財，電話：05-6315112。



附件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預警退選受理申請群組表

| 系所    | 排定申請日期                  |
|-------|-------------------------|
| 電子系   | 11 月 28 日至<br>12 月 2 日  |
| 資管系   |                         |
| 車輛系   |                         |
| 材料系   |                         |
| 資工系   |                         |
| 財金系   |                         |
| 休閒系   |                         |
| 應外系   | 12 月 5 日至<br>12 月 9 日   |
| 工管系   |                         |
| 機械設計系 |                         |
| 機電輔系  |                         |
| 飛機系   |                         |
| 生科系   | 12 月 12 日至<br>12 月 16 日 |
| 電機系   |                         |
| 企管系   |                         |
| 動力機械系 |                         |
| 自動化系  |                         |
| 光電系   |                         |
| 多媒體系  |                         |